



第24/ID/2019號公開招標

「第66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

按照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十三條的規定，並根據社會文化司司長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的批示，體育局現為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代表判給人進行公開招標程序。

服務期按招標案卷總目錄附件 V-技術規範第 2 點的規定期間。

有意之投標者可於本招標公告刊登日起，於辦公時間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五時三十分，前往位於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818 號體育局總部接待處查閱卷宗或繳付 MOP 500.00〈澳門幣伍佰元正〉購買招標案卷複印本一份。投標者亦可於體育局網頁 (www.sport.gov.mo) 採購資訊內免費下載。

在遞交投標書期限屆滿前，有意投標者應自行前往體育局總部，以了解有否附加說明之文件。

講解會將訂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在澳門友誼大馬路 207 號澳門格蘭披治賽車大樓會議室進行。倘上述講解會日期及時間因颱風或不可抗力之原因導致體育局停止辦公，則上述講解會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日的相同時間。

遞交投標書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逾時的投標書不被接納。倘上述截標日期及時間因颱風或不可抗力之原因導致體育局停止辦公，則上述遞交投標書的截止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日的相同時間。

投標者須於該截止時間前將投標書交往位於上指地址的體育局總部，且需同時繳交 MOP 88,000.00〈澳門幣捌萬捌仟元正〉作為臨時保證金。如投標者選擇以銀行擔保方式時，有關擔保需由獲許可合法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從事業務的銀行發出並以“體育基金”為抬頭人，或前往體育局總部財政財產處繳交相同金額的現金或支票〈以“體育基金”為抬頭人〉。

開標將訂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在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818 號體育局總部會議室進行。倘上述開標日期及時間因颱風或不可抗力之原因導致體育局停止辦公，又或上述截止遞交投標書的日期及時間因颱風或不可抗力之原因順延，則開標的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日的相同時間。

投標書自開標日起計九十日內有效。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於體育局。

局長 潘永權



第 24/ID/2019 號公開招標

「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

1. 標的

為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提供賽道外圍佈置服務。

2. 負責實體及案卷的查閱

- 2.1 批准招標人 : 社會文化司司長
判給人 : 社會文化司司長
合同簽署人 : 體育局局長
招標實體 : 體育局
- 2.2 招標案卷可自公告刊登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之日起，至開標日及開標時間止，於辦公時間內於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818 號體育局總部查閱。
- 2.3 組成招標案卷的文件載於總目錄中。
- 2.4 有意投標者可以 MOP 500.00 (澳門幣伍佰元正) 購買公開招標案卷副本一份或於體育局網頁 (www.sport.gov.mo) 採購資訊內免費下載。
- 2.5 由競投者負責對招標案卷副本作核實和比較，且不妨礙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的規定。

3. 對招標案卷的疑問

- 3.1 對於招標文件的理解存有任何疑問，應最遲於 2019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前以書面方式送交招標方案第 2.2 條所指的體育局總部；體育局不接受以郵寄方式遞交的查詢文件。
- 3.2 第 3.1 條所指的疑問，體育局將於 5 個工作日內以書面方式解答。
- 3.3 所有由體育局作出的解答、補充說明及改正的副本將加入招標案卷內，並以公告形式公佈於體育局總部、澳門格蘭披治賽車大樓及上載於體育局網頁 (www.sport.gov.mo) 採購資訊內免費下載，競投者有義務自行到上述地點查閱。



4. 投標書的遞交

- 4.1 投標書應由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於2019年9月26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前交到體育局總部，不接受以郵寄方式遞交的投標書。逾期遞交的投標書不被接納。
- 4.2 凡投標書內容有違招標案卷的任何規定或條文，或載有限制性條款，不確實及虛假資料者，一律不予接納。
- 4.3 價格應以阿拉伯數字及大寫標出，不得以其他文字或方式表述，否則將導致其投標書不被接納。
- 4.4 投標書的總金額應以阿拉伯數字及大寫標出，如兩者有差異，則以大寫標出者為準。

5. 開標

- 5.1 開標將於2019年9月2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在體育局總部會議室舉行。
- 5.2 在開標中，將就投標書是否獲接納作決議：完全符合要求者獲接納、錯誤可彌補者有條件被接納，但須在二十四小時內彌補該等缺陷；以及根據法律，錯誤及遺漏無法補正者不予接納。

6. 競投者的資格

- 6.1 競投者必須已於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及/或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作開業及/或商業登記。
- 6.2 是次招標服務不接受以合作經營方式的競投者參與投標。

7. 投標書的形式

- 7.1 招標方案第10條所述的所有文件必須以澳門特別行政區任一正式語文撰寫，可選用公司專用信箋或A4尺寸的普通紙張打字或電腦印出，也可使用顏色相同的圓珠筆或墨水筆書寫；必須使用相同的字型或相同書寫筆法及墨水，同時需字體端正、字跡清晰；不可有塗改、插行、間線或在字上劃線。



- 7.2 招標方案第10條所述的所有文件必須由容易被理解及有系統的文字、圖表和資料文件組成。
- 7.3 除按招標方案及其附件規定而必須簽名及加蓋公司印章的文件外，競投者或其受權人尚須在第10.1條及第10.2條所述的其餘文件的每一頁上簡簽，並加蓋公司印章以茲確認。由公共部門所發出的文件除外。
- 7.4 倘第7.3條所述文件由受權人簽署或簡簽時，尚須附上一份證明受權人具備權限簽署組成投標書的文件以及全權處理及履行承諾的有效授權書正本。
- 7.5 違反上述第7.1條、第7.2條或第7.4條的規定，又或出現與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第二十四條或第二十九條第四款有抵觸的情況時，投標書將不被接納。
- 7.6 組成第10.1條及第10.2條所述的所有文件的每一頁上均須順序編上頁碼。如文件沒有順序編上頁碼時，則由開標委員會即場蓋上頁碼以確定所提交文件的總頁數。
- 7.7 簽署第10條所述文件的人士，必須為有權限代表競投者參與公開招標程序以及簽署組成投標書文件的競投者代表。為有效核實簽署人的身份及權限，其簽名必須與其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上的簽名式樣一致。如簽署式樣不一致，則投標書將不被接納。

8. 保留判給的權利

- 8.1 倘評審標書委員會經討論後認為投標書報價較高者的經驗或服務條件較佳，且具備符合澳門特別行政區最大利益的其他有利條件，判給實體保留不向報價最低的競投者作判給的權利。
- 8.2 判給實體保留不作判給的權利：
- 如競投者所提交的投標書內容沒有涵蓋所有地點、項目或服務時；
 - 倘懷疑競投者之間串通，或投標書報價過高、服務質量未達標準，又或其他原因未符合要求時；
 - 根據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第十一條d)項及第三十八條的規定。
- 8.3 倘全部投標書或相對較理想的報價均遠高於預留的金額，判給實體可保留只作部份判給或不作判給的權利。



9. 臨時保證金

- 9.1 為參加招標及確保競投者準確且適時履行因提交投標書而承擔的義務，競投者須於體育局總部財政財產處繳交MOP 88,000.00(澳門幣捌萬捌仟元正) 的現金、支票〈以體育基金為抬頭人〉，或以“體育基金”為抬頭人的銀行擔保作為臨時保證金。
- 9.2 以銀行擔保方式繳交的臨時保證金，必須由獲許可合法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從事業務的銀行發出且其有效期不得少於90日。
- 9.3 當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按照法律規定要求時，該銀行就即時提交第9.1條所述金額的全部款項。
- 9.4 當競投者的投標書不被接納、投標書有效期屆滿後或與其他競投者訂立合同時，將返還臨時保證金。
- 9.5 獲判給者之臨時保證金，僅在繳付確定保證金後方獲退回。
- 9.6 在以下任一情況，臨時保證金將收歸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但經證實屬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 a) 獲判給者沒有按第15.2條的期限繳交確定保證金；
 - b) 獲判給者拒絕提供獲判給的服務；
 - c) 獲判給者拒絕承擔投標書或已簽署的合同所應負之責任。

10. 投標書文件

- 10.1 競投者資格之文件：
- a) 載有競投者姓名，婚姻狀況及地址資料之聲明〈招標方案附件IV-聲明(種類 I)〉；如競投者為公司，聲明書內應說明公司的名稱、總公司地址、與履行合同有關之分支機構名稱、行政管理機關據位人之姓名、有權使公司承擔義務之其他人姓名、與成立公司及修改公司合同有關之商業登記〈招標方案附件IV-聲明(種類 II)〉；以上聲明須經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簽署；
 - b) 已繳交臨時保證金的證明文件：
 - i) 由體育基金發出的繳交憑單正本；或
 - ii) 由澳門特別行政區銀行機構簽發的銀行擔保正本，其有效期不能較投標書的有效期短。



- c) 經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簽署的聲明〈招標方案附件II〉；
- d) 由財政局發出的“無欠稅紀錄證明文件”正本〈簽發有關證明文件需時約10個工作天〉；
- e) 社會保障基金發出之文件的正本，證明其對澳門特別行政區社會保障之供款狀況合乎規範〈招標方案附件III〉；
- f) 由財政局發出最近年度的“營業稅 – 徵稅憑單(M/8格式)”的副本；
- g) 經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簽署的聲明，聲明倘在是次招標中獲判給，將全部僱用本地工人或獲准在獲判給公司工作的非本地勞工〈招標方案附件V〉；
- h) 由商業及動產登記局最近三個月發出的“商業登記證明”正本。若屬受權人簽署，尚須附上一份證明受權人具備權限簽署組成投標書的文件以及全權處理及履行承諾的授權書正本。如競投者為個人企業主，可選擇遞交由財政局發出的“營業稅-開業/更改申請表(M/1格式)”副本或由商業及動產登記局最近三個月發出的“商業登記證明”正本；
- i) 簽署是次投標文件的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副本，有關文件必須清楚附有簽名式樣，以便核對簽署人在各項文件的簽名。

10.2 組成投標書之文件：

- a) 投標書〈招標方案附件I〉；
- b) 招標案卷總目錄附件IV-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須列明每一項服務的單價及總價格(服務I+服務II+服務III+服務IV)，並以大寫及阿拉伯數字標示，金額須以澳門幣定出，並須經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簽署及加蓋公司印章；
- c) 招標方案附件VI-經驗清單，須列明曾為各政府部門或私人機構所舉辦的大型活動提供同類型的佈置服務清單，並指出判給人、服務時間、該項活動的名稱及服務內容；並須經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簽署及加蓋公司印章。

10.3 文件遞交注意事項：

- a) 第10.1條a)、b)、c)、e)、f)、g)、h)及i)項為必須遞交文件，欠缺任何一項文件的投標書將不被接納。



- b) 欠缺第10.1條d)項或所遞交的第10.1條a)、b)、c)、e)、f)、g)、h)及i)項文件內容有缺陷者，投標書只獲有條件地接納，競投者須自知悉或收到通知之時起計24小時內，否則投標書仍不予接納。
- c) 第10.2條文件為必須遞交的文件，欠缺任何一項文件或任一文件內容有缺陷的投標書將不被接納。
- d) 如文件欠缺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的簽名、簡簽或公司蓋章時，投標書只獲有條件地接納，競投者須自知悉或收到通知之時起計24小時內彌補該等缺陷，否則投標書仍不予接納。但不適用於招標方案第10.2條a)項及b)項文件。

11. 投標書及其他文件的遞交模式

- 11.1 招標方案第10.1條「競投者資格之文件」應放入一密封並封上火漆之不透明封套內，封套上應註明「文件」字樣，並列明競投者之姓名或公司名稱、「第66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及「體育局」字樣。
- 11.2 招標方案第10.2條「組成投標書之文件」應放入另一密封並封上火漆之不透明封套內，封套上應註明「標書」字樣，並列明競投者之姓名或公司名稱、「第66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及「體育局」字樣。
- 11.3 上述兩個封套應同時裝入第三個密封並封上火漆之不透明封套內，封套上應註明競投者之姓名或公司名稱、「第66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及「體育局」字樣。
- 11.4 沒有按招標方案第11.1條至第11.3條的方式遞交的投標書，一律不予接納。

12. 投標書的有效期

- 12.1 由開標之日起計90日內，若沒有接到判給通知的競投者，終止保留相應投標書的義務，而有關人士有權收回其提供的臨時保證金。
- 12.2 如90日的期限終止時，沒有競投者要求收回臨時保證金，則認為是競投者默示許可延期，直到有第一份此類申請，但不可多於60日。
- 12.3 上兩條所述的解除臨時保證金並不引致競投者喪失在投標中的位置，而全部投標書保留被判給的條件。



13. 競投者提供的解答澄清

- 13.1 有關組成投標書的文件，競投者有義務向體育局作出有需要的澄清，以便估計判給服務的良好技術性執行、價格條件或其他一般或局部性公共特殊利益的保證。
- 13.2 在審議投標書期間，倘體育局對於競投者的經濟和財政的實際情況或技術能力有疑問時，可於判給之前，要求其遞交所有包括具有會計性質、對釋疑不可少的文件或資料。
- 13.3 在審議投標書期間，倘發現競投者所提交的招標方案第10.2條b)項的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內有任何項目尚未填寫單價時，有關項目將以單價為零論處，競投者必須就此提交相關確認聲明，不提交確認聲明的投標書將不被接納。

14. 評標準則及其所佔之比重

- 14.1 評標準則及其所佔比重如下：

評分項目	評分百分比
投標書金額	50%
同類型服務經驗： - 直接相關製作經驗 (20%)； - 其他製作經驗 (10%)。	30%
製作期	20%

- 14.2 投標總金額是指競投者所報單價乘以招標中之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所載相應項目得出之金額；如競投者所報之總金額不同於上述計算得出的結果，則投標總金額將按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所載相應項目計算得出之金額為準，競投者不得對之有異議，否則其投標書將視為無效。
- 14.3 體育局根據各投標書內資料、按上述評標準則以及其所佔比重而判給。

**附件 II - 招標方案****15. 合同擬本、通知、判給及確定保證金**

- 15.1 最優投標書的競投者必須在收到合同擬本後5天內對其提出意見，逾期而不發表意見，則被視為同意該擬本。
- 15.2 最優投標書的競投者會被通知獲判給，同時，應在8天內提供確定保證金，否則判給失效並喪失已提供的臨時保證金。
- 15.3 確定保證金的金額為總判給金額5%，可以現金存款、支票〈以體育基金為抬頭人〉或法定銀行擔保〈以體育基金為抬頭人〉方式繳交。
- 15.4 完成合同的所有服務及履行相關義務和責任後，獲判給者可以書面方式向招標實體申請收回已繳交的確定保證金。

16. 印花稅及其他負擔

- 16.1 最優投標書的競投者必須在被告知判給日起計8日期限內，以法定金額的印花貼在其所遞交的文件上。
- 16.2 編製投標書包括提供保證金的費用皆由競投者負責。
- 16.3 按照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的規定，訂立合同的費用和其他開支皆由最優投標書的競投者負責。

17. 聲明異議

- 17.1 如遺漏某些招標程序或過程進行時出現不當事情，競投者可向招標實體提出聲明異議。
- 17.2 聲明異議不具中止效力，且應根據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第四條的規定及期間內提出及作出決定。
- 17.3 競投者可授權他人在出席開標及/或在開標過程中作出必須的行為，但受權人必須即場出示有效的授權文件正本以核實其身份及權限。如受權人未能即場出示有效的授權文件時，開標不會因此而中斷。

18. 訴願

倘第 17 條所指的聲明異議被駁回時，則聲明異議人可向判給實體提起訴願，且應根據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五條的規定及期間內提起及作出決定。



澳 門 特 別 行 政 區 政 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 育 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 育 基 金
Fundo do Desporto

19. 權限法院

如立約雙方無法通過協商解決將來由合同產生的爭議或對合同條文理解的分歧，則一概交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有權限的法院處理。

20. 放棄境外法院的管轄權

如獲判給者為外國籍或其總部設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外，獲判給者須承認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的專屬管轄權，服從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對將來倘出現的任何爭議或利益衝突作出的裁決，並放棄向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外的任何法院提起訴訟。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

投標書

(競投者姓

名、婚姻狀況、職業及住址；又或公司名稱及地址)，已在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及/或商業及動產登記局註冊，於獲悉在2019年8月28日第35期《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二組刊登之「第66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公開招標的公告後，茲聲明必定按照招標案卷的規定，並以金額：澳門幣_____

(阿拉伯數字及大寫)提供上述服務，有關金額是附於本投標書並與招標案卷附件 IV-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內的金額相同，並作為其依據。

2019年____月____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附件 II - 招標方案

附件 II

聲明

_____(競投者姓名、婚姻狀況、職業及住址；又或公司名稱及地址)，就「第66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公開招標，茲聲明如下：

- 倘獲判給，承諾繳交確定保證金；
- 倘獲判給，承諾按投標書內之報價、條件、許諾，以及按招標案卷的規定提供服務；
- 聲明與是次公開招標有關的一切行為、提供的服務，以至與全部結算有關的事宜，以及當出現任何爭議時，放棄由其他地區的法院審理，一概適用澳門特別行政區現行法例及交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管轄；
- 如競投者為外國籍或其公司總部設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外，獲判給後須承認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的專屬管轄權，服從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對將來倘出現的任何爭議或利益衝突作出的裁決，並放棄向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外的任何法院提起訴訟。(不適用於本地競投者)

2019年 ____月 ____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 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附件 II - 招標方案

附件 III

“社會保障基金”證明文件模式

(模式只供參考，競投者須前往社會保障基金申請)

證明書編號 _____

茲聲明 _____ (公司名稱)，位於 _____
_____ (地址)，供款人編號 _____，從 _____ 年 _____ 月 起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止在社會保障基金均有繳納供款，現隨證明書附上該公司之供
款記錄及其所供款僱員之數目。

本證明書共有 _____ 頁，每頁均蓋上鋼印及簡簽，並須貼有印花稅票。

2019年 _____ 月 _____ 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 _____



附件 IV

聲明（種類 I）

_____ (競投者姓名), _____ (婚姻狀況), 居於澳門_____ (地址), 現聲明承擔由體育局舉行之「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公開招標所遞交投標書之一切責任。

另聲明所提交的一切文件均屬真確, 並無虛假。

2019年____月____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附件 IV

聲明（種類 II）

_____ (公司名稱)，總公司設於澳門
_____ (地址)，與履行合同
有關之分支機構為：_____ (名稱)，行政管理
機關據位人之姓名：_____，有權使公司承擔義
務之其他人姓名：_____，與成立公司及修改公司合同有
關之商業登記載於商業及動產登記局內，登記編號：
_____, 登記於第 _____ 號簿冊第
_____ 頁內，現聲明承擔由體育局舉行之「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公開招標所遞交投標書之一切責任。

另聲明所提交的一切文件均屬真確，並無虛假。

2019年 ____ 月 ____ 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澳 門 特 別 行 政 區 政 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 育 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 育 基 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V

聲明

_____（競投者姓名、婚姻狀況、職業及住址；又或公司名稱及地址），茲聲明倘在「第66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公開招標中獲判給，承諾將全部僱用本地工人或獲准在獲判給公司工作的非本地勞工。

2019年 _____月 _____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 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附件 II - 招標方案

附件 VI

經驗清單

1. 直接相關製作經驗

曾為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提供的佈置服務（如：排版、製作及安裝服務）(最多 10 個紀錄)

	服務時間 (年份)	服務內容 (內容：負責項目/數量/金額)
1		
2		
3		
4		
5		
6		
7		
8		
9		
10		

2019年 ____ 月 ____ 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 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2. 其他製作經驗

曾為各類型活動提供的佈置服務(如：排版、製作及安裝服務) (最多 10 個紀錄)

	判給人	服務時間 (年份)	活動名稱	服務內容 (內容：負責項目/數量/金額)
1				
2				
3				
4				
5				
6				
7				
8				
9				
10				

2019年 ____月 ____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 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第 24/ID/2019 號公開招標

「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

1. 適用法律及規範

- 1.1 獲判給者須遵守招標案卷及合同的規定。
- 1.2 如上款所述的文件有任何遺漏之處，均應遵守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其他現行適用的法律。
- 1.3 獲判給者須切實遵守其他現行及與服務相關的規範。
- 1.4 在不影響協議書的規定下，獲判給者須遵守適用於其所提供的服務之規例、遵守官方機關認可的規格和文件手續，以及生產商或專利實體的指引。

2. 罰款

- 2.1 若獲判給者不履行或未臻完善地履行合同規定的任何義務，且不具備充足理由或事前未獲體育局同意，體育局有權向乙方按日科處以下金額：
 - a) 倘獲判給者未能按已定的期限提供是次服務，體育局將有權對獲判給者的每一項延誤按每日科處 MOP 2,000.00〈澳門幣貳仟元正〉的罰款，直至其重新按要求提供服務為止，最多十四(14)日；
 - b) 倘獲判給者所提供的物品與招標案卷總目錄附件 IV-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及附件 V-技術規範的要求不符，體育局將有權對獲判給者的每一項不符要求的物品按每日科處 MOP 2,000.00〈澳門幣貳仟元正〉的罰款，直至其重新按要求提供有關物品為止，最多十四(14)日。
- 2.2 經由體育局繕立筆錄並將其副本交予獲判給者後，方可對獲判給者科處上述罰款，並根據《行政程序法典》第二條第六款及第七十四條，以及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六十七的規定，獲判給者可自通知日起計連續十(10)日內作出書面陳述。
- 2.3 任何因獲判給者屬下員工不遵守合同及現行法例規定所造成的損失，體育局有權要求獲判給者賠償。
- 2.4 上述罰款不適用於不可抗力情況。



3. 解除合同

- 3.1 體育局可因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單方面解除合同，但必須提前以書面方式通知獲判給者：
- a) 如獲判給者沒有履行所承擔義務的任何一項或沒有按時履行所承擔義務；
 - b) 獲判給者未經體育局事先書面許可，將合同全部或部分義務及責任轉讓給第三者；
 - c) 獲判給者判被科處的罰款超出第 2.1 條所指上限；
 - d) 獲判給者沒有盡責地履行其所應承擔的義務。
- 3.2 若獲判給者不遵守上述規定而導致體育局單方面解除合同時，則體育局有權沒收獲判給者已繳交的保證金。
- 3.3 若獲判給者不遵守合同的任何規定，體育局有權單方面解除合同，沒收獲判給者的確定保證金，這不妨礙體育局就損失和損害對獲判給者提出的訴訟。

3.4 雙方協議解除合同

雙方可透過協議隨時解除合同，而透過協定解除合同之效果應在同一協議內定出。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必須自解除合同生效之日起計最少提前三十(30)個工作天以書面方式通知對方。

4. 獲判給者的義務及責任

- 4.1 通知義務：
- a) 由於任何可歸責於第三者的事實而導致服務延誤，由獲悉事件發生日起計 5 日內，獲判給者應以書面向體育局報告，以便體育局在其能力範圍內採取措施；
 - b) 如果任何在服務範圍內實施的工作容易損害或干擾某一公共利益服務時，獲判給者當知悉或必須知悉時，在此工作開始之前通知體育局這個事實，以便其對提供服務的特許實體或營運者採取認為必要的措施。



4.2 執行技術規範：

- a) 在認識到技術規範、體育局的指令、通告及通知上出現錯漏時，獲判給者應通知體育局；
- b) 如未有遵守上項之義務，而又證實獲判給者故意或過失地以與正常的工藝規則不符的方式行為時，由此錯漏引致的後果皆由獲判給者負責；
- c) 獲判給者是唯一對執行技術規範出現的錯誤或缺漏承擔責任的人。

4.3 購置保險：

- a) 在服務完結前，因工作的方式，獲判給者的工作人員或其分判商、供應商及包工的行為，不當的行為或服務、元件及設備欠缺安全措施而導致第三者的損害，而損害的原因可歸罪於獲判給者，並非服務本身的性質引致，獲判給者應負責維修及賠償；
- b) 獲判給者須以投保人名義為本服務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認可之保險公司購置保險，有關保險必須在接獲判給通知後七天內完成購買程序，以及將保單副本送交體育局存檔；
- c) 保險的有效期應為三十(30)天，體育局將另行通知保險的開始日期及結束日期；
- d) 該保險對第三者損傷賠償金額，包括人及財產之損傷，每次意外賠償上限不得少於 MOP 500,000.00 (澳門幣伍拾萬元正)，而全期之總賠償金額則不應設有任何上限。

4.4 分判商及包工的協議

列在合同的所有工作的責任，除非經適當批准的部份轉移，否則，不論提供服務者是誰，皆屬於獲判給者，任何為獲判給者工作或與獲判給者協議的分判商或包工，體育局概不承認。



5. 獲判給者受僱的工作人員

- 5.1 獲判給者須對受僱提供本服務的工作人員的專業技能及紀律方面負責。
- 5.2 工作意外、職業病及人員安全：
- 按照經第 12/2001 號法律、第 48/2006 號行政命令、第 6/2007 號法律及第 89/2010 號行政命令修改的八月十四日第 40/95/M 號法令的規定，獲判給者要遵守關於工作中所僱用人員的工作意外及職業病的現行法律及法規，並承擔由此引起的責任；
 - 獲判給者須對其僱用人員的工作意外及職業病負責，並將此責任轉移到一家保險公司，且在工作開展前及尚體育局或其代表要求時，提交相應保險單；
 - 保險單中要有註明保險公司承諾保持其有效期直至合同服務完竣的條款，或在拒絕接受這期限時，其有效期只能在通知體育局後三十(30)日終止。

6. 支付獲判給者

- 6.1 服務總金額為載於獲判給者提交的投標書中的金額，但當工作出現增加或減少時，該金額得在實際提供服務後修訂。
- 6.2 獲判給者完成服務及向體育局遞交發票後，須經體育局核實無誤後才獲支付。
- 6.3 獲判給者負責支付，倘體育局需要為保障本招標的服務而從他人獲取的服務費用。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第 24/ID/2019 號公開招標

「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

項目	服務內容	澳門幣	
服務 I	地點：賽道廣告	小計：	
服務 II	地點：賽道廣告-油牆部份	小計：	
服務 III	地點：道路的佈置	小計：	
服務 IV	地點：賽道外圍的宣傳品	小計：	
服務總費用 (服務 I+服務 II+服務 III+服務 IV)	(阿拉伯數字) :		
服務總價用 (服務 I+服務 II+服務 III+服務 IV)	(大寫) :		

2019年 _____月 _____日於澳門。

簽名及蓋印： _____
(簽署人姓名)

備註：本擬本只作參考格式，競投者必須自行撰寫，否則按缺交文件論處。

公開招標

「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

服務 I：賽道廣告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A1		36m (w) x 2.5m (h)	1 幅		
A2		36m (w) x 1.8m (h)	1 幅		
A3		36m (w) x 2.5m (h)	1 幅		
		30m (w) x 1.8m (h)	1 幅		
A4		6m (w) x 1m (h)	5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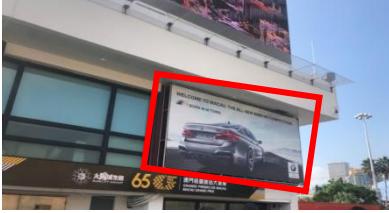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A7		3.6m (w) x 0.6m (h)	72 幅		
A9		1m (w) x 2m (h) (雙面)	7 組		
A10		30m (w) x 2.5m (h)	1 幅		
A11		4m (w) x 4m (h)	1 幅		
A12		4m (w) x 4m (h)	1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A13		4m (w) x 4m (h)	1 幅		
A14		4m (w) x 4m (h)	1 幅		
A15		5.6m (w) x 2.8m (h)	1 幅		
A16		10.7m (w) x 2.8m (h)	1 幅		
A17		3.4m (w) x 2.7m (h)	1 幅		
A18		4.5m (w) x 2m (h)	1 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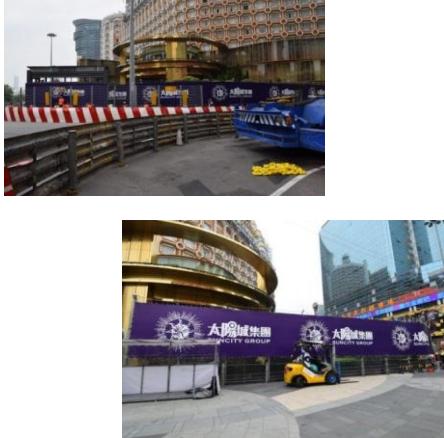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A19		4m (w) x 2m (h)	1 幅		
A20		4.5m (w) x 2.5m (h)	1 幅		
A21		28m (w) x 2m (h) (雙面) 23m (w) x 2m (h) (雙面)	1 組 1 組		
B1		16m (w) x 2m (h) (安裝在鐵絲網後面)	1 幅		
C1		15m (w) x 2.5m (h)	2 幅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時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C2		15m (w) x 2.5m (h) 16m (w) x 3m (h) (安裝在鐵絲網後面)	2 幅 1 幅		
D3		12m (w) x 5.5m (h)	1 幅		
D4		i = 1.7m (w) x 2.98m (h) ii = 6.3m (w) x 2.98m (h)	2 幅 1 幅		
		79m (w) x 2.5m (h)	1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D5		12.83m (w) x 3.56m (h) 15m (w) x 2.5m (h)	1幅 2幅		
D6		2m (w) x 2m (h)	1幅		
D7		2m (w) x 2m (h)	1幅		
D8		19m (w) x 2.5m (h)	1幅		
		21m (w) x 2.5m (h)	1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E1		3.5m (w) x 3.5m (h)	1 幅		
E2		8m (w) x 2m (h)	1 幅		
E3		3.5m (w) x 3.5m (h)	1 幅		
E4		3.5m (w) x 3.5m (h)	1 幅		
E5		16m (w) x 2m (h)	1 幅		
E6		8m (w) x 2.5m (h)	1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E7		20m (w) x 1.5m (h) (安裝在鐵絲網後面)	1 幅		
E9		16m (w) x 2m (h)	1 幅		
F1		16m (w) x 2m (h)	1 幅		
F2		24m (w) x 2m (h)	1 幅		
F3		8m (w) x 2m (h)	1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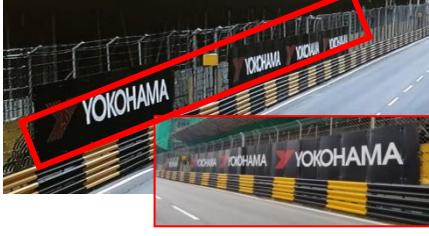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F4		16m (w) x 2m (h)	1 幅		
G1		6m (w) x 3m (h)	1 幅		
G2		3.5m (w) x 3.5m (h)	1 幅		
G3		16m (w) x 2m (h)	1 幅		
G4		3.5m (w) x 3.5m (h)	1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G5		7m (w) x 3.5m (h)	1 幅		
G6		8m (w) x 2m (h) (安裝在鐵絲網後面)	1 幅		
H1		8m (w) x 2m (h)	1 幅		
H2		16m (w) x 2m (h)	1 幅		
H3		8m (w) x 2m (h)	1 幅		
H4		16m (w) x 2m (h) (安裝在鐵絲網後面)	1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J1		8m (w) x 2.5m (h)	1 幅		
J2		20m (w) x 1.2m (h)	2 幅		
J3		3.5m (w) x 3.5m (h)	1 幅		
J4		3.5m (w) x 3.5m (h) (雙面)	1 組		
J5		3.5m (w) x 3.5m (h) (雙面)	1 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J6		3.5m (w) x 3.5m (h) (雙面)	1組		
J7		3.5m (w) x 3.5m (h) (雙面)	1組		
J9		A = 2.25m (w) x 1.16m (h) B = 1.15m (w) x 1.16m (h) C = 1.65m (w) x 5.36m (h) D = 2.25m (w) x 1.57m (h) E = 5.36m (w) x 2.25m (h) F = 3.85m (w) x 2.85m (h)	1幅 2幅 2幅 1幅 1幅 1幅		
總費用(阿拉伯數字) :					

製作期 (統一以確認設計稿件後的天數計算) : _____ 天

2019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名及蓋印 : _____

(簽署人姓名)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

服務 II：賽道廣告-油牆部份

項目	內容	地點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A8		---	90m (w) x 1.1m (h)	2 幅		
E8		---	20m (w) x 1.2m (h)	1 幅		
E10		---	20m (w) x 1.2m (h)	1 幅		
K1		於賽事舉行前，在舊賽車控制塔油上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之標誌、字樣及日期。價格需包括：提供，安裝及拆卸棚架、所有設備及用具、鏹底鋪平牆身及髹底油。以及包括向有關政府部門申請進行工程之手續及相關費用。	122.5cm (w) x 207cm (h) 122.5cm (w) x 115cm (h) 122.5cm (w) x 114cm (h)	1 幅 1 幅 1 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地點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K2		於賽車結束後，在舊賽車控制塔上部份更改為第 67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之字樣及舉辦日期。價格需包括：提供，安裝及拆卸棚架、所有設備及用具、鏟底鋪平牆身及髹底油。以及包括向有關政府部門申請進行工程及相關費用(如有需要)。	122.5cm (w) x 207cm (h) 122.5cm (w) x 115cm (h) 122.5cm (w) x 114cm (h)	1 幅 1 幅 1 幅		
總費用(阿拉伯數字)：						

製作期 (統一以確認設計稿件後的天數計算)：_____天

2019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名及蓋印：_____

(簽署人姓名)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

服務 III：道路的佈置

項目	內容	物料	備註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1		油漆(金屬架)	---	---	40 個		
		不鏽鋼架	必須可摺合，價格包括購買金屬架之費用	65cm(w) x 150cm (h)	20 個		
		珍珠板+貼紙	---	64.5cm (w) x 90cm (h)	60 張		
2		貼紙	其中 1 個需於友誼大橋進行安裝及拆卸	1.2m (w) x 1m (h)	100 張		
3		不鏽鋼架	---	100cm (w) x 240cm (h)	4 個		
		PVC+貼紙	---	100cm (w) x 85cm (h)	8 張		
4		噴畫+木架	---	70cm (w) x 244cm (h)	4 個		
		噴畫+木架	---	26cm (w) x 244cm (h)	4 個		
5		珍珠板+貼紙	---	A3	10 張		
		貼紙	---	200cm (w) x 40cm (h)	20 張		
6		貼紙	---	1m (w) x 1.5m (h)	10 張		
		不鏽鋼架	必須可摺合，價格包括購買金屬架之費用	1m (w) x 1.5m (h)	10 個		
7		厚身硬卡紙牌	不需要包括任何安裝及拆卸	圓形直徑 600mm	800 塊		
			兩面過光膠，需打 4 個雞眼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物料	備註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8	---	PVC+貼紙 (需於四角打雞眼)	---	120cm (w) x 40cm (h)	80 張		
9				100cm (w) x 40cm (h)	150 張		
10				120cm (w) x 70cm (h)	50 張		
11				A4	500 張		
12				A3	500 張		
13	---	PVC+貼紙	---	200cm(w) x 150cm (h)	1 張		
14				240cm (w) x 60cm (h)	1 張		
15				110cm (w) x 80cm (h)	2 張		
16				200cm (w) x 150cm (h)	1 張		
17				150cm (w) x 90cm (h)	1 張		
18				120cm (w) x 70cm (h)	1 張		
19				180cm (w) x 75cm (h)	1 張		
20				55cm (w) x 70cm (h)	1 張		
21				90cm (w) x 25cm (h)	2 張		
22				60cm (w) x 80cm (h)	1 張		
23				60cm (w) x 90cm (h)	1 張		
24				40cm (w) x 40cm (h)	1 張		
25				100cm (w) x 60cm (h)	2 張		
26				60cm (w) x 90cm (h)	1 張		
27				40cm (w) x 40cm (h)	1 張		
28				100cm (w) x 60cm (h)	5 張		
29				200cm (w) x 110cm (h)	1 張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 及單價表

項目	內容	物料	備註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30	---	PVC+貼紙	---	130cm(w) x 60cm (h)	1 張		
31				120cm(w) x 70cm (h)	12 張		
32				130cm(w) x 50cm (h)	6 張		
33				80cm (w) x 40cm (h)	12 張		
34				450cm (w) x 130cm (h)	2 張		
35				80cm (w) x 60cm (h)	1 張		
36				80cm (w) x 40cm (h)	7 張		
37				60cm (w) x 75cm (h)	15 張		
38				66cm (w) x 66cm (h)	2 張		
39				60cm (w) x 90cm (h)	10 張		
40				180cm (w) x 80cm (h)	3 張		
41				210cm (w) x 250cm (h)	1 張		
42				A2	200		
43				A3	200		
							總費用(阿拉伯數字) :

製作期 (統一以確認設計稿件後的天數計算) : _____ 天

2019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名及蓋印 : _____

(簽署人姓名)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體育基金
Fundo do Desporto

附件 IV - 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

服務 IV：賽道外圍的宣傳品

項目	內容	日期	呎吋 (闊 w X 高 h)	數量	單價 (澳門幣)	總價 (澳門幣)
1	燈柱旗 (214 支燈柱) 合共 428 幅雙面旗	31/10-17/11/2019	---	428 幅		
2	LED 顯示屏 螢幕： 4.48m (w) x 2.68m (h)	安裝、懸掛及拆卸日期將於判給後通知	5.5m (w) x 6.4m (h)	7 幅		
			5.5m (w) x 5.4m (h)	7 幅		
			3m (w) x 6.4m (h)	14 幅		
3	戶外宣傳橫額	28/10-17/11/2019	3.25m (w) x 14.2m (h)	1 幅		
		28/10-17/11/2019	27m (w) x 4m (h)	1 幅		
		28/10-17/11/2019	3m (w) x 17m (h)	2 幅		
		28/10-17/11/2019	8.86m (w) x 6.86m (h)	1 幅		
		28/10-17/11/2019	8.7m (w) x 3m (h)	1 幅		
		01-17/11/2019	6m (w) x 2m (h)	1 幅		
總費用(阿拉伯數字)：						

製作期 (統一以確認設計稿件後的天數計算)：_____天

2019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名及蓋印：_____

(簽署人姓名)



第 24/ID/2019 號公開招標

「第 66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 - 賽道外圍佈置服務」

1. 服務地點

- 1.1 服務 I：賽道廣告。
- 1.2 服務 II：賽道廣告-油牆部份。
- 1.3 服務 III：道路的佈置。
- 1.4 服務 IV：賽道外圍的宣傳品。

2. 服務期

佈置服務自收到判給通知翌日起計 3 天後開始直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止。

3. 服務要求

- 3.1 根據招標案卷總目錄附件 IV-工作量清單及單價表中所列之項目為賽道外圍提供相關項目的排版、製作、安裝及拆卸服務。
- 3.2 獲判給者必須安排一工作團隊（包括一名組長）於 2019 年 11 月 14 日至 17 日期間提供每天二十四小時待命服務，負責進行緊急維修工作。特別是賽道圍欄佈置安裝位置，可能受賽事進行期間引致的強勁風速而影響，獲判給者必須隨時待命及安排緊急維修工作。
- 3.3 安裝賽道廣告的要求：
 - i) 橫額需為黑底戶外強韌用料，印刷的方式需為噴畫及顏料不能被刮掉或褪色；
 - ii) 所有項目需於 11 月 11 日完成安裝；
 - iii) A7 項及 J9 項為 PVC+貼紙，A9 為木板底 +PVC+貼紙，其他項目之物料為噴畫；

**附件 V - 技術規範**

- iv) 如招標案卷總目錄附件IV-工作量清單及單價內沒有註明現場設有廣告框架或廣告框架由體育局提供又或廣告需安裝於圍欄鐵絲網後時，則由獲判給者負責提供有關安裝框架。

3.4 賽道廣告的拆卸：

- i) 於最後賽事日(17/11/2019)完成後至2019年11月22日前，必須完成拆卸所有橫額的工作；
- ii) 獲判給者須清理有關場地及將有關場地完全恢復原貌。

3.5 獲判給者須負責提供及搭建所有棚架、牆身油漆服務所需之設備、用料及其費用，以及包括鏟底鋪平牆身，髹底油，再髹有關賽事標誌，並於賽事後將有關位置回復原狀(包括鏟走賽事的標誌、鋪平、髹底油及兩層的室外晴雨漆)。**3.6 獲判給者須自行向有關部門辦理申請牆身油漆工作及搭棚工作而導致的行政手續，如有需要時體育局可提供協助。如獲判給者未能於獲批准之工期內完成有關工作時，則獲判給者自行向有關部門申請延期及負責由此而產生的費用。****3.7 道路佈置的安裝要求：**

- i) 所有安裝必須按照交通事務局之要求進行；
- ii) 部份安裝工作需於晚上或零晨時分進行；
- iii) 每個行車道及部份行人路之座地指示牌必需配備2個石屎座以作固定；
- iv) 其中一個於友誼大橋進行安裝之行車道指示牌，必須按照交通事務局及治安警察局所指定的日期、時間及要求進行安裝及拆卸；
- v) 部份行人路及每個公共交通專道的座地指示牌必需配備2個沙包或鋼索以作固定；
- vi) 所有於賽事前安裝於各路段之指示牌必須用防水黑布覆蓋，並根據交通事務局之要求於賽事前拆除各指示牌上的黑布。



3.8 道路佈置的拆卸要求：

- i) 根據交通事務局的要求，獲判給者須於賽事完成後至拆卸前用防水黑布覆蓋有關指示牌；
- ii) 最後賽事日(17/11/2019)完成後至2019年11月22日前，必須完成拆卸所有佈置的工作；
- iii) 獲判給者須清理有關場地及將有關場地完全恢復原貌。

3.9 燈柱旗的要求：

- i) 燈柱旗需為戶外強韌用料，印刷的方式需為噴畫及顏料不能被刮掉或褪色；
- ii) 於每支燈柱的左右兩面各安裝一支雙面旗幟，其總面積少於1平方米；
- iii) 獲判給者負責提供安裝架；
- iv) 安裝地點及數量可按體育局的實際需要而調整。

3.10 LED 顯示屏的佈置要求：

- i) 橫額需為黑底戶外強韌用料，印刷的方式需為噴畫及顏料不能被刮掉或褪色；
- ii) 基建工程約於11月初完成，獲判給者必須於現場覆實尺寸，方可進行任何製作，所有佈置需於2019年11月10日前完成安裝。

4. 獲判給者的責任

- 4.1 獲判給者需負責由貨倉取出相關橫額及安裝架、進行清潔及將之運送至體育局指定的地點，並於相關地點進行安裝及固定橫額。
- 4.2 倘需在賽事日進行安裝工作時，獲判給者應確保有足夠人員跟進所有工作，並需經體育局確認後方視為完成。
- 4.3 由於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的特殊性及不同的安全要求，可能出現服務計劃修改或重新調整的情況，為此，獲判給者必須在指定限期安排調整，以確保服務能按時完成。



- 4.4 於賽事完畢後，獲判給者必須於指定時間內將有關物料拆除，並按體育局要求搬運及存倉。確保所有用作安裝的螺絲釘及鋼索等物料被移除，以及清理現場及將之完全回復至原貌。
- 4.5 獲判給者需協調所有臨時架構的拆卸，檢查物料及儲存，並於 2019 年 12 月 13 日前向體育局提交倉存分配清單。
- 4.6 獲判給者須於 2019 年 12 月 13 日前，向體育局提供有關佈置記錄資料之電腦檔案（內容包括：安裝位置之相片、設計、質料、尺寸、數量）。

5. 其他要求

- 5.1 服務總價格須包括：從貨倉取出橫額及安裝架、清潔及將之運送至體育局指定的地點進行安裝，並於賽事完畢後將有關物料拆除及按要求運輸回貨倉及存倉。
- 5.2 如物料在展示期間有損耗，獲判給者負責有關物料的維修。
- 5.3 獲判給者應選用噴畫布料製作橫額，並需選用較輕便、堅固及安全的安裝物料，減少大重量支架佈置，所安放物料必須安裝牢固（索帶或固定物料強度足夠），避免鬆脫跌落。
- 5.4 獲判給者需注意天氣變化，尤其大風的情況，加強對安裝物料的鞏固性。於安裝及拆除佈置期間，需樹立警告標示，並用鐵馬或圍繩將危險區隔離，安排適當保安人員駐場，並禁止行人進入佈置範圍。
- 5.5 體育局保留要求更改排版的最終權利。
- 5.6 獲判給者之相關排版，體育局擁有其專有權及所有權。獲判給者未經體育局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及不得另行生產有關設計的任何產品以作任何用途。
- 5.7 獲判給者須於所有製作項目完成安裝後為其拍照作記錄，並將之交予體育局作存檔。